

十五『國家重點圖書出版規劃項目』

王 編 張繼禹

本冊主編 高文鑄 劉更生

中華道藏

第二〇冊

華夏出版社

目 録

001 黃帝內經素問補注釋文	一
002 黃帝內經素問遺篇	四〇九
003 黃帝素問靈樞集注	四三七
004 黃帝內經靈樞略	五二七
005 素問六氣玄珠密語	五三一
006 素問入式運氣論奧	六二六
007 黃帝八十一難經纂圖句解	六五二

001 黃帝內經素問補注 釋文

經名：黃帝內經素問補注釋文。
《黃帝內經素問》為先秦著作，撰人不詳，唐·王冰注釋，宋·林億等校正。五十卷。底本出處：《正統道藏》太玄部。參校本：明·顧從德仿宋刻本，簡稱顧本。

目錄

- 黃帝內經素問表
- 黃帝內經素問序
- 卷一 上古天真論篇
- 卷二 四氣調神大論篇
- 卷三 生氣通天論篇

卷四

金匱真言論篇

卷五

陰陽應象大論篇

卷六

陰陽離合論篇

卷七

陰陽別論篇

卷八

靈蘭秘典論篇

卷九

六節藏象論篇

卷十

五藏生成篇

卷十一

五藏別論篇

異法方宜論篇

移精變氣論篇

卷十二

湯液醪醴論篇

玉版論要篇

診要經終論篇

卷十三

脉要精微論篇

卷十四

平人氣象論篇

卷十五

玉機真藏論篇

卷十六

三部九候論篇

卷十七

經脉別論篇

藏氣法時論篇

卷十八

宣明五氣篇

血氣形志篇

寶命全形論篇

卷十九

八正神明論篇

離合真邪論篇

卷二十

通評虛實論篇

太陰陽明論篇

陽明脉解篇

卷二十一

熱論篇

刺熱篇

卷二十二

評熱病論篇

逆調論篇

瘡論篇

卷二十三

刺瘡篇

氣厥論篇

咳論篇

卷二十四

舉痛論篇

腹中論篇

卷二十五

刺腰痛篇

風論篇

卷二十六

痹論篇

痿論篇

卷二十七

厥論篇

卷二十八

病能論篇

奇病論篇

卷二十九

大奇論篇

脉解篇

刺要論篇

卷三十

刺齊論篇

刺禁論篇

卷三十一

刺志論篇

針解篇

長刺節論篇

卷三十二

皮部論篇

經絡論篇

氣穴論篇

卷三十三

氣府論篇

卷三十四

骨空論篇

卷三十五

水熱穴論篇

卷三十六

調經論篇

卷三十七

繆刺論篇

四時刺逆從論篇

標本病傳論篇

卷三十八

天元紀大論篇

卷三十九

五運行大論篇

卷四十

六微旨大論篇

卷四十一

氣交變大論篇

卷四十二

五常政大論篇(上)

卷四十三

五常政大論篇(下)

卷四十四

六元正紀大論篇(上)

卷四十五

六元正紀大論篇(中)

卷四十六

六元正紀大論篇(下)

卷四十七

刺法論篇(缺)

本病論篇(缺)

至真要大論篇(上)

卷四十八

至真要大論篇(下)

卷四十九

著至教論篇

示從容論篇

疏五過論篇

卷五十

征四失論篇

陰陽類論篇

方盛衰論篇

解精微論篇

黃帝內經素問表

臣聞安不忘危，存不忘亡者，往聖之先務；求民之瘼，恤民之隱者，上主之深仁。在昔黃帝之御極也，以理身緒餘治天下，坐於明堂之上，臨觀八極，考建五常。以謂人之生也，負陰而抱陽，食味而被色，外有寒暑之相盪，內有喜怒之交侵，夭昏札瘥，國家代有。將欲斂時五福，以敷錫厥庶民，乃與岐伯上窮天紀，下極地理，遠取諸物，近取諸身，更相問難，垂法以福後世。於是雷公之倫，受業傳之，而《內經》作矣。歷代寶之，未有失墜。蒼周之興，秦和述六氣之論，具明於左史。厥後越人得其一二，演而述《難經》。西漢倉公傳其舊學，東漢仲景撰其遺論，晉皇甫謐次而為《甲乙》，及隋楊上善纂而為《太素》。時則有全元起者，始為之《訓解》，闕第七一通。迄唐寶應中，太僕王冰篤好之，得先師所藏之卷，大為次注，猶是三皇遺文，爛然可

觀。惜乎唐令列之醫學，付之執技之流，而薦紳先生罕言之，去聖已遠，其術^①暗昧，是以文注紛錯，義理混淆。殊不知三墳之餘，帝王之高致，聖賢之能事，唐堯之授四時，虞舜之齊七政，神禹修六府以興帝功，文王推六子以叙卦氣，伊尹調五味以致君，箕子陳五行以佐世，其致一也。奈何以至^②精至微之道，傳之以至下至淺之人，其不廢絕，為已幸矣。

頃在嘉祐中，仁宗念聖祖之遺事，將墜於地，乃詔通知其學者，俾之是正。臣等承乏典校，伏念旬歲。遂乃搜訪中外，哀集衆本，浸尋其義，正其訛舛，十得其三四，餘不能具。竊謂未足以稱明詔，副聖意，而又採漢唐書錄古醫經之存於世者，得數十家，叙而考正焉。貫穿錯綜，磅礴會通，或端本以尋支，或溯流而討源，定其可知，次以舊目，正繆誤者六千餘字，增注義者二千餘條，一言去取，必有稽考，舛文疑義，於是詳明，以之治身，可以消患於未兆，施於有政，可以廣生於無窮。恭

惟皇帝撫大同之運，擁無疆之休，述先志以奉成，興微學而永正，則和氣可召，災害不生，陶一世之民，同躋於壽域矣。

國子博士臣高保衡、光祿卿直秘閣臣林億等謹上

①術：原作「述」，據顧本改。
②至：原作「致」，據顧本改。

黃帝內經素問序

唐太僕令啓玄子王冰次注

宋光祿卿直秘閣林億等校正

宋守尚書屯田郎孫兆重改誤

夫釋縛脫艱，全真導氣，拯黎元於仁壽，濟羸劣以獲安者，非三聖道則不能致之矣。孔安國序《尚書》曰：伏羲、神農、黃帝之書，謂之三墳，言大道也。班固《漢書·藝文志》曰：《黃帝內經》十八卷。《素問》即其經之九卷也，兼《靈樞》九卷，乃其數焉。

新校正云：詳王氏此說，蓋本皇甫士安《甲乙經》之序，彼云：《七略》、《藝文志》、《黃帝內經》十八卷，今有《針經》九卷、《素問》九卷，共十八卷，即《內經》也。故王氏遵而用之。又《素問》外九卷，漢·張仲景及西晉·王叔和《脉經》只為之九卷，皇甫士安名為《針經》，亦專名《九卷》。楊玄操云：《黃帝內經》二帙，帙各九卷。按《隋書·經籍志》謂之《九

靈》，王冰名為《靈樞》。

雖復年移代革，而授學猶存，懼非其人，而時有所隱，故第七一卷，師氏藏之，今之奉行，惟八卷爾。然而其文簡，其意博，其理奧，其趣深，天地之象分，陰陽之候列，變化之由表，死生之兆彰，不謀而遐邇自同，勿約而幽明斯契，稽其言有徵，驗之事不忒，誠可謂至道之宗，養生之始矣。

假若天機迅發，妙識玄通，藏謀雖屬乎生知，標格亦資於詰訓，未嘗有行不由徑，出不由戶者也。然刻意研精，探微索隱，或識契真要，則目牛無全。故動則有成，猶鬼神幽贊，而命世奇傑，時時間出焉。則周有秦公，

新校正云：按別本一作和緩。

漢有淳于公，魏有張公、華公，皆得斯妙道者也。咸日新其用，大濟蒸人，華葉遞榮，聲實相副，蓋教之著矣，亦天之假也。

冰弱齡慕道，夙好養生，幸遇真經，式為龜鏡。而世本紕繆，篇目重疊，前後不倫，文義懸隔，施行不易，披會亦

難。歲月既淹，襲以成弊，或一篇重出，而別立二名，或兩論併吞，而都爲一目；或問答未已，別樹篇題；或脫簡不書，而云世闕。重合經而冠針服，併方宜而爲咳篇，隔虛實而爲逆從，合經絡而爲論要，節皮部爲經絡，退至道^③以先針。諸如此流，不可勝數。且將升岱嶽，非徑奚爲？欲詣扶桑，無舟莫適。乃精勤博訪，而并有其人。歷十二年，方臻理要，詢謀得失，深遂夙心。時於先生郭子齋堂，受得先師張公秘本，文字昭晰，義理還周，一以參詳，群疑冰釋。恐散於末學，絕彼師資，因而撰注，用傳不朽，兼舊藏之卷，合八十一篇，二十四卷，勒成一部。

新校正云：詳《素問》第七卷，亡已久矣。按皇甫士安，晉人也。序《甲乙經》云，亦有亡失。《隋書·經籍志》載梁《七錄》亦云止存八卷。全元起，隋人，所注本乃無第七。王冰，唐寶應中人，上至晉，皇甫謐甘露中，已六百餘年，而冰自爲得舊藏之卷，今竊疑之。仍觀《天元紀大

論》、《五運行論》、《六微旨論》、《氣交變論》、《五常政論》、《六元正紀論》、《至真要論》七篇，居今《素問》四卷，篇卷浩大，不與《素問》前後篇卷等，又且所載之事，與《素問》餘篇，略不相通。竊疑此七篇乃《陰陽大論》之文，王氏取以補所亡之卷，猶周官無《冬官》，以《考工記》補之之類也。又按漢·張仲景《傷寒論》序云，撰用《素問》、《九卷》、《八十一難經》、《陰陽大論》，是《素問》與《陰陽大論》兩書甚明，乃王氏并《陰陽大論》於《素問》中也。要之，《陰陽大論》亦古醫經，終非《素問》第七矣。

冀乎究尾明首，尋注會經，開發童蒙，宣揚至理而已。

其中簡脫文斷，義不相接者，搜求經論所有，遷移以補其處。篇目墜缺，指事不明者，量其意趣，加字以昭其義。篇論吞併，義不相涉，闕漏名目者，區分事類，別目以冠篇首。君臣請問，禮儀乖失者，考校尊卑，增益以光其意。錯

簡碎文，前後重疊者，詳其指趣，削去繁雜，以存其要。辭理秘密，難粗論述者，別撰《玄珠》，以陳其道。

新校正云：詳王氏《玄珠》世無傳者，今有《玄珠》十卷、《昭明隱旨》三卷，蓋後人附托之文也。雖非王氏之書，亦於《素問》第十九卷至二十四卷，頗有發明，其《隱旨》三卷，與今世所謂《天元玉冊》者，正相表裏，而與王冰之義多不同。

凡所加字，皆朱書其文，使今古必分，字不雜糅。女救切，雜也。庶厥昭彰聖旨，敷暢玄言，有如列宿高懸，奎張不亂，深泉淨澄音瑩，鱗介咸分，君臣無夭枉之期，夷夏有延齡之望。俾工徒勿誤，學者惟明，至道流行，徽音累屬，千載之後，方知大聖之慈惠無窮。

時大唐寶應元年歲次壬寅序

① 養：顧本作「奉」。

② 目：原作「日」，據顧本改。

③ 道：顧本作「教」。

黃帝內經素問補注釋文卷之一

唐太僕令啓玄子王冰次注

宋光祿卿直秘閣林億等校正

宋守尚書屯田郎孫兆重改誤

新校正云：按王氏不解所以名《素問》之義，及《素問》之名起於何代。按《隋書·經籍志》始有《素問》之名。《甲乙經》序，晉·皇甫謐之文，已云《素問》論病精辯。五叔和西晉人，撰《脉經》云出《素問》、《針經》。漢·張仲景撰《傷寒卒病論集》，云撰用《素問》。是則《素問》之名，著於《隋志》，上見於漢代也。自仲景已前，無文可見，莫得而知，據今世所存之書，則《素問》之名，起漢世也。所以名《素問》之義，全元起有說云：素者，本也。問者，黃帝問岐伯也。方陳性情之源，五行之本，故曰《素問》。元起雖有此解，義未甚明。按《乾鑿度》云：夫有形者，生於無形，

故有太易，有太初，有太始，有太素。太易者，未見氣也。太初^①者，氣之始也。太始者，形之始也。太素者，質之始也。氣形質具，而疴瘵由是萌生。故黃帝問此太素，質之始也。《素問》之名，義或由此。

上古天真論篇^②

昔在黃帝，生而神靈，弱而能言，幼而徇齊，長而敦敏，成而登天。

有熊國君少典之子，姓公孫。徇，疾也。敦，信也。敏，達也。習用干戈，以征不享，平定天下，殄滅蚩尤。以土德王，都軒轅之丘，故號之曰軒轅黃帝。後鑄鼎於鼎湖山，鼎成而白日升天，群臣葬衣冠於橋山，墓今猶在。徇，徐閏切。

迺問於天師曰：余聞上古之人，春秋皆度百歲，而動作不衰；今時之人，年半百而動作皆衰者，時世異耶？人將失之耶？

天師，岐伯也。

岐伯對曰：上古之人，其知道者，法於陰陽，和於術數，

上古，謂玄古也。知道，謂知修養之道也。夫陰陽者，天地之常道，術數者，保生之大倫，故修養者必謹先之。《老子》曰：萬物負陰而抱陽，沖氣以為和。《四氣調神大論》曰：陰陽四時者，萬物之終始，死生之本，逆之則災害生，從之則苛疾不起，是謂得道。此之謂也。

食飲有節，起居有常，不妄作勞，

食飲者，充虛之滋味，起居者，動止之綱紀，故修養者謹而行之。《痹論》曰：飲食自倍，腸胃乃傷。《生氣通天論》曰：起居如驚，神氣乃浮。是惡妄動也。《廣成子》曰：必靜必清，無勞汝形，無搖汝精，乃可以長生。故聖人先之也。○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注本云：飲食有常節，起居有常度，不妄不作。《太素》同。楊上善云：以理而取聲色芳味，不妄視聽也。循理而動，不為分外之事。

故能形與神俱，而盡終其天年，度百歲乃去。

形與神俱，同臻壽分，謹於修養，以奉天真，故盡得終其天年。去，謂去離於形骸也。《靈樞經》曰：人百歲，五藏皆虛，神氣皆去，形骸獨居而終矣。以其知道，故年長壽延年。度百歲，謂至一百二十歲也。《尚書·洪範》曰：一曰壽，百二十歲也。今時之人不然也，

動之死地，離於道也。

以酒爲漿，以妄爲常，醉以入房，以酒爲漿，溺於飲也。以妄爲常，寡於信也。醉以入房，過於色也。

以欲竭其精，以耗散其真，

樂色曰欲，輕用曰耗，樂色不節，則精竭，輕用不止則真散，是以聖人愛精重施，髓滿骨堅。《老子》曰：弱其志，強其骨。河上公曰：有欲者亡身。《曲禮》曰：欲不可縱。○新校正云：按《甲乙經》耗作好。

不知持滿，不時御神，言輕用而縱欲也。《老子》曰：持而

盈之，不如其已。言愛精保神，如持盈滿之器，不慎而動，則傾竭天真。《真誥》曰：常不能慎事，自致百病，豈可怨咎於神明乎。此之謂也。○

新校正云：按別本時作解。

務快其心，逆於生樂，

快於心欲之用，則逆養生之樂矣。

《老子》曰：甚愛必大費。此之類歟。夫甚愛而不能救，議道而以為未然者，伐生之大患也。

起居無節，故半百而衰也。

亦耗散而致是也。夫道者不可斯須離，於道則壽不能終盡於天年矣。《老子》曰：物壯則老，謂之不道，不道早已。此之謂離道也。

夫上古聖人之教下也，皆謂之虛邪賊風，避之有時；

邪乘虛入，是謂虛邪。竊害中和，謂之賊風。避之有時，謂八節之日，及太一入從之於中官，朝八風之日也。

《靈樞經》曰：邪氣不得其虛，不能獨傷人。謂人虛乃邪勝之也。○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注本云：上古聖

人之教也，下皆為之。《太素》、《千金》同。楊上善云：上古聖人使人行者，身先行之，為不言之教，不言之教勝有言之教，故下百姓仿行者衆，故曰下皆為之。太一入從於中官朝八風義，具《天元玉冊》中。

恬憺虛無，真氣從之；精神內守，病安從來。

恬憺虛無，靜也。法道清靜，精氣內持，故其虛邪不能為害。

是以志閑而少欲，心安而不懼，形勞而不倦，

內機息故少欲，外紛靜故心安，然情欲兩亡，是非一貫，起居皆適，故不倦也。

氣從以順，各從其欲，皆得所願。

志不貪故所欲皆順，心易足故所願必從，以不異求，故無難得也。《老子》曰：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可以長久。

故美其食，任其服，樂其俗，

美其食者，順精粗也。任其服者，隨美惡也。樂其俗者，去傾慕也。○

新校正云：按別本美一作甘。高下不相慕，其民故曰朴。

至無求也，是所謂心足也。《老子》曰：禍莫大於不知足，咎莫大於欲得，故知足之足常足矣。蓋非謂物足者為知足，心足者乃為知足矣，不恣於欲，是則朴同，故聖人云：我無欲，而民自朴。○新校正云：按別本曰作日。

是以嗜欲不能勞其目，淫邪不能惑其心，

目不妄視，故嗜欲不能勞，心與玄同，故淫邪不能惑。《老子》曰：不見可欲，使心不亂。又曰：聖人為腹，不為目。

愚智賢不肖，不懼於物，故合於道。

情計兩亡，不為謀府，冥心一觀，勝負俱捐，故心志保安，合同於道。

《庚桑楚》曰：養汝形，抱汝生，無使汝思慮營營。○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注本云：合於道數。

所以能年皆度百歲而動作不衰者，以其德全不危也。

不涉於危，故德全也。《莊子》曰：執道者德全，德全者形全，形全者聖人之道也。又曰：無為而性命不全者，未之有也。

帝曰：人年老而無子者，材力盡邪？將天數然也？

材，謂材幹，可以立身者。

岐伯曰：女子七歲，腎氣盛，齒更髮長。

老陽之數極於九，少陽之數次於七，女子為少陰之氣，故以少陽數偶之，明陰陽氣和，乃能生成其形體，故七歲腎氣盛，齒更髮長。

二七而天癸至，任脉通，太衝脉盛，月事以時下，故有子。

癸謂壬癸，北方水千名也。任脉、衝脉，皆奇經脉也。腎氣全盛，衝任流通，經血漸盈，應時而下，天真之氣降，與之從事，故云天癸也。然衝為血海，任主胞胎，二者相資，故能有子。所以謂之月事者，平和之氣，常以三旬而一見也。故愆期者謂之有病。○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注本及

《太素》、《甲乙經》俱作伏衝，下太衝同。

三七，腎氣平均，故真牙生而長極。

真牙，謂牙之最後生者。腎氣平而

真牙生者，表牙齒為骨之餘也。

四七，筋骨堅，髮長極，身體盛壯。

女子天癸之數，七七而終。年居四

七，材力之半，故身體盛壯，長極於斯。

五七，陽明脉衰，面始焦，髮始墮。

陽明之脉氣營於面，故其衰也，髮墮面焦。《靈樞經》曰：足陽明之脉，

起於鼻，交頰中，下循鼻外，入上齒

中，還出俠口環唇，下交承漿，却循

頤後下廉，出大迎，循頰車，上耳前，

過客主人，循髮際，至額顙。手陽明

之脉，上頸貫頰，入下齒縫中，還出

俠口，故面焦髮墮也。頰，於葛切。俠，胡

萊切，顙，落胡切。

六七，三陽脉衰於上，面皆焦，髮始白。

三陽之脉，盡上於頭，故三陽衰，則面皆焦，髮始白，所以衰者，婦人之生也，有餘於氣，不足於血，以其經

月數泄脫之故。

七七，任脉虛，太衝脉衰少，天癸竭，地道不通，故形壞而無子也。

經水絕止，是為地道不通。衝任衰微，故云形壞無子。

丈夫八歲，腎氣實，髮長齒更。

老陰之數極於十，少陰之數次於八，男子為少陽之氣，故以少陰數合之。《易·繫辭》曰：天九地十。則其數也。

二八，腎氣盛，天癸至，精氣溢寫，陰陽和，故能有子。

男女有陰陽之質不同，天癸則精血之形亦異，陰靜海滿而去血，陽動應合而泄精，二者通和，故能有子。《易·繫辭》曰：男女構精，萬物化生。此之謂也。

三八，腎氣平均，筋骨勁強，故真牙生而長極。

以其好用故爾。

四八，筋骨隆盛，肌肉滿壯。

丈夫天癸，八八而終，年居四八，亦材之半也。

五八，腎氣衰，髮墮齒槁。

腎主於骨，齒為骨餘，腎氣既衰，精無所養，故令髮墮，齒復乾枯。

六八，陽氣衰竭於上，面焦，髮鬢頽白。

陽氣，亦陽明之氣也。《靈樞經》曰：足陽明之脉，起於鼻，交頰中，下循鼻外，入上齒中，還出俠口環唇，下交承漿，却循頤後下廉，出大迎，循頰車，上耳前，過客主人，循髮際，至額顙。故衰於上，則面焦髮鬢白也。

七八，肝氣衰，筋不能動，天癸竭，精少，腎藏衰，形體皆極。

肝氣養筋，肝衰故筋不能動，腎氣養骨，腎衰故形體疲極。天癸已竭，故精少也。匪惟材力衰謝，固當天數使然。

八八，則齒髮去。

陽氣竭，精氣衰，故齒髮不堅，離形骸矣。去，落也。

腎者主水，受五藏六府之精而藏之，故五藏盛，乃能寫。

五藏六府，精氣淫溢，而滲灌於腎，

腎藏乃受而藏之。何以明之？《靈樞經》曰：五藏主藏精，藏精者不可傷。由是則五藏各有精，隨用而灌注於腎，此乃腎為都會關司之所，非腎一藏而獨有精。故曰五藏盛乃能寫也。

今五藏皆衰，筋骨解墮，天癸盡矣。故髮鬢白，身體重，行步不正，而無子耳。所謂物壯則老，謂之天道者也。

帝曰：有其年已老而有子者何也？言似非天癸之數也。

岐伯曰：此其天壽過度，氣脉常通，而腎氣有餘也。

所稟天真之氣，本自有餘也。

此雖有子，男不過盡八八，女不過盡七七，而天地之精氣皆竭矣。

雖老而生子，子壽亦不能過天癸之數。

帝曰：夫道者，年皆百數，能有子乎？岐伯曰：夫道者，能却老而全形，身年雖壽，能生子也。

是所謂得道之人也。道成之證，如下章云。

黃帝曰：余聞上古有真人者，提挈天地，把握陰陽，

真人，謂成道之人也。夫真人之身，隱見莫測，其為小也，入於無間，其為大也，遍於空境，其變化也，出入天地，內外莫見，迹順至真，以表道成之證。凡如此者，故能提挈天地，把握陰陽也。

呼吸精氣，獨立守神，肌肉若一，

真人心合於氣，氣合於神，神合於無，故呼吸精氣，獨立守神，肌膚若冰雪，綽約如處子。○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注本云：身肌宗一。《太素》同。楊上善云：真人身之肌體，與太極同質，故云宗一。

故能壽蔽天地，無有終時，

體同於道，壽與道同，故能無有終時，而壽盡天地也。蔽，皮祭切，盡也。

此其道生。

惟至道生，乃能如是。

中古之時，有至人者，淳德全道，

全其至道，故曰至人。然至人以此淳朴之德，全彼妙用之道。○新校

正云：詳楊上善云：積精全神，能至於德，故稱至人也。

和於陰陽，調於四時，

和謂同和，調謂調適，言至人動靜，

必適中於四時生長收藏之令，參同

於陰陽寒暑升降之宜。

去世離俗，積精全神，

心遠世紛，身離俗染，故能積精而復全神。

游行天地之間，視聽八遠之外，

神全故也。《庚桑楚》曰：神全之

人，不慮而通，不謀而當，精照無外，

志凝宇宙，若天地然。又曰：體合

於心，心合於氣，氣合於神，神合於

無，其有介然之有，唯然之音，雖遠

際八荒之外，近在眉睫之內，來于我

者，吾必盡知之。夫如是者神全，故

所以能矣。睫，音接。

此蓋益其壽命而強者也，亦歸於真人。

同歸於道也。

其次有聖人者，處天地之和，從八風之

理，

與天地合德，與日月合明，與四時合

其序，與鬼神合其吉凶，故曰聖人。所以處天地之淳和，順八風之正理者，欲其養正避彼虛邪。

適嗜欲於世俗之間，無恚嗔之心，

聖人志深於道，故適於嗜欲，心全廣

愛，故不有恚嗔，是以常德不離，殁身不殆。

行不欲離於世，被服章，

新校正云：詳被服章三字，疑衍。

此三字上^⑤下文不屬。

舉不欲觀於俗，

聖人舉事行止，雖常在時俗之間，然

其見為，則與時俗有異爾。何者？

貴法道之清靜也。《老子》曰：我獨

異於人，而貴求食於母。母，亦論道

也。

外不勞形於事，內無思想之患，

聖人為無為，事無事，是以內無思

想，外不勞形。

以恬愉為務，以自得為功，

恬，靜也。愉，悅也。法道清靜，適

性而動，故曰而自得也。

形體不敝，精神不散，亦可以百數。

形體不敝，精神不散，亦可以百數。

外不勞形，內無思想，故形體不敝。精神保全，神守不離，故年登百數，此皆全性之所致爾。《庚桑楚》曰：聖人之於聲色滋味也。利於性則取之，害於性則捐之。此全性之道也。敝，疲敝也。

其次有賢人者，法則天地，象似日月，次聖人者，謂之賢人。然自強不息，精了百端，不慮而通，發謀必當，志同於天地，心燭於洞幽，故云法則天地，象似日月也。

辯列星辰，逆從陰陽，分別四時，

星，衆星也。辰，北辰也。辯列者，謂定內外星官座位之所於天，三百六十五度遠近之分次也。逆從陰陽者，謂以六甲等法，逆順數而推步吉凶之徵兆也。《陰陽書》曰：人中甲子，從甲子起，以乙丑為次，順數之。地下甲子，從甲戌起，以癸酉為次，逆數之。此之謂逆從也。分別四時者，謂分其氣序也。春溫、夏暑熱、秋清涼、冬冰冽，此四時之氣序也。將從上古，合同於道，亦可使益壽而有

極時。

將從上古合同於道，謂如上古知道之人。法於陰陽，和於術數，食飲有節，起居有常，不妄作勞也。上古知道之人，年度百歲而去，故可使益壽而有極時也。

黃帝內經素問補注釋文卷之一

①初：原作「素」，據顧本改。

②者：原作「素」，據顧本改。

③篇：此下原有「第一」「二」字，「一」字下有「新校正」：按全元起注本，王氏重次篇第，移冠篇首。今注逐篇必具全元起本之卷第者，欲存《素問》舊第目，見今之篇次皆王氏之所移也。五十二字注文，循《道藏》本體例刪。

④已：顧本作「亡」。

⑤上：原作「一」，據顧本改。

黃帝內經素問補注釋文卷之二

唐太僕令啓玄子王冰次注
宋光祿卿直秘閣林億等校正
宋守尚書屯田郎孫兆重改誤

四氣調神大論篇

春三月，此謂發陳，

春陽上升，氣潛發，能^①生育庶物，陳其姿容，故曰發陳也。謂春三月者，皆因節候而命之。夏秋冬亦然。

天地俱生，萬物以榮，

天氣溫，地氣發，溫發相合，故萬物滋榮。

夜臥早起，廣步於庭，

溫氣生，寒氣散。故夜臥早起，廣步於庭。

被髮緩形，以使志生，

法象也。春氣發生於萬物之首，故被髮緩形，以使志意發生也。

生而勿殺，予而勿奪，賞而勿罰，

春氣發生，施無求報，故養生者，必順於時也。予音與。

此春氣之應，養生之道也。

所謂因時之序也。然立春之節，初五日東風解凍，次五日蟄蟲始振，後五日魚上冰。次雨水氣，初五日獺祭魚，次五日鴻雁來，後五日草木萌動。次仲春驚蟄之節，初五日小桃華，○新校正云：詳小桃華《月令》作桃始華。○次五日倉庚鳴，後五日鷹化為鳩。次春分氣，初五日玄鳥至，次五日雷乃發聲，芍藥榮，後五日始電。次季春清明之節，初五日桐始華，次五日田鼠化為鴽，牡丹華，後五日虹始見。次穀雨氣，初五日萍始生，次五日鳴鳩拂其羽，後五日戴勝降於桑。凡此六氣一十八候，皆春陽布發生之令，故養生者必謹奉天時也。○新校正云：詳芍藥榮、牡丹華今《月令》無。獺，多達切，駕音如，鴽也。

逆之則傷肝，夏為寒變，奉長者少。

逆，謂反行秋令也。肝象木，王於

春，故行秋令則肝氣傷。夏火王而木廢，故病生於夏。然四時之氣，春生夏長，逆春傷肝，故少氣以奉於夏長之令也。

夏三月，此謂蕃秀，

陽自春生，至夏洪盛，物生以長，故蕃秀也。蕃，茂也，盛也。秀，華也，美也。

天地氣交，萬物華實，

舉夏至也。《脉要精微論》曰：夏至四十五日，陰氣微上，陽氣微下。由是則天地氣交也。然陽氣施化，陰氣結成，成化相合，故萬物華實也。《陰陽應象大論》曰：陽化氣，陰成形。

夜卧早起，無厭於日，使志無怒，使華英成秀，使氣得泄，若所愛在外，

緩陽氣則物化，寬志意則氣泄，物化則華英成秀，氣泄則膚腠宣通。時令發陽，故所愛亦順陽而在外也。

此夏氣之應，養長之道也。

立夏之節，初五日蜩蟬鳴，次五日蚯蚓出，後五日赤箭生。○新校正

云：按《月令》作王瓜生。○次小滿

氣，初五日吳葵華，○新校正云：按《月令》作苦菜秀。○次五日靡草死，後五日小暑至。次仲夏芒種之節，初五日蟠蟀生，次五日鵙始鳴，後五日反舌無聲。次夏至氣，初五日鹿角解，次五日蜩始鳴，後五日半夏生，木堇榮。次季夏小暑之節，初五日溫風至，次五日蟋蟀居壁，後五日鷹乃學習。次大暑氣，初五日腐草化為螢，次五日土潤溽暑，後五日大雨時行。凡此六氣一十八候，皆夏氣揚蕃秀之令，故養生者必敬順天時也。○新校正：詳木堇榮今《月令》無。鵙，古閏切，搏勞鳥。

逆之則傷心，秋為痠瘡，奉收者少，冬至重病。

逆，謂反行冬令也。痠瘡，瘦之瘡也。心象火，王於夏，故行冬令，則心氣傷，秋金王，而火廢，故病發於秋，而為痠瘡也。然四時之氣，秋收冬藏，逆夏傷心，故少氣以奉於秋收之令也。冬水勝火，故重病於冬至

之時也。痲，音皆。

秋三月，此謂容平，

萬物夏長，華實已成，容狀至秋，平而定也。

天氣以急，地氣以明，

天氣以^③急，風聲切也。地氣以明，物色變也。

早卧早起，與鷄俱興，

懼中寒露故早卧，欲使安寧故早起。

使志安寧，以緩秋刑，

志氣躁則不慎其動，不慎其動則助秋刑急，順殺伐生，故使志安寧緩秋刑也。

收斂神氣，使秋氣平，

神蕩則欲熾，欲熾則傷和氣，和氣^④既傷則秋氣不平調也，故收斂神氣使秋氣平也。

無外其志，使肺氣清，

亦順秋氣之收斂也。

此秋氣之應，養收之道也。

立秋之節，初五日涼風至，次五日白露降，後五日寒蟬鳴。次處暑氣，初五日鷹乃祭鳥，次五日天地始肅，後

五日禾乃登。次仲秋白露之節，初

五日肅^⑤風至，鴻雁來，次五日玄鳥

歸，後五日群鳥養羞。次秋分氣，初

五日雷乃收聲，次五日蟄蟲墜^⑥戶，

景天華，後五日水始涸。次季秋寒

露之節，初五日鴻雁來賓，次五日雀

入大水為蛤，後五日菊有黃華。次

霜降氣，初五日豺乃祭獸，次五日草

木黃落，後五日蟄蟲咸俯。凡此六

氣一十八候，皆秋氣正收斂之令，故

養生者必謹奉天時也。○新校正

云：詳景天華三字，今《月令》無。

垤，步回切。

逆之則傷肺，冬為飧泄，奉藏者少。

逆，謂反行夏令也。肺象金，王於

秋，故行夏令則氣傷，冬水王而金

廢，故病發於冬。飧泄者，食不化而

泄出也，逆秋傷肺，故少氣以奉於冬

藏之令也。飧，音孫。

冬三月，此謂閉藏，

草木凋，蟄蟲去，地戶閉塞，陽氣伏

藏。

水冰地坼，無擾乎陽，

陽氣下沉，水冰地坼，故宜周密，不

欲煩勞。擾，謂煩也，勞也。

早卧晚起，必待日光，

避於寒也。

使志若伏若匿^⑦，

今詳匿字當作匿。

若有私意，若已有得，

皆謂不欲妄出於外，觸冒寒氣也。

故下文云：

去寒就溫，無泄皮膚，使氣亟奪，

去寒就溫，言居深室也。《靈樞經》

曰：冬日在骨，蟄蟲周密，君子居

室。無泄皮膚，謂勿汗也。汗則陽

氣發泄，陽氣發泄則數為寒氣所迫

奪之。亟，數也。亟，去吏切。

此冬氣之應，養藏之道也。

立冬之節，初五日水始冰，次五日地

始凍，後五日雉入大水為蜃。次小

雪氣，初五日虹藏不見，次五日天氣

上騰，地氣下降，後五日閉塞而成

冬。次仲冬大雪之節，初五日冰益

壯，地始坼，鴉鳥不鳴，次五日虎始

交，後五日芸始生，荔挺出。次冬至

氣，初五日蚯蚓結，次五日麋角解，後五日水泉動。次季冬小寒之節，初五日雁北鄉，次五日鷺鳥厲疾，後五日水澤腹堅。凡此六氣一十八候，皆冬氣正養藏之令，故養生者必謹奉天時也。荔，音利。挺，大頂切。鄉，音向。

逆之則傷腎，春為痿厥，奉生者少。

逆，謂反行夏令也。腎象水，王於冬，故行夏^③。令則腎氣傷，春木王而水廢，故病發於春也。逆冬傷腎，故少氣以奉於春生之令也。

天氣，清靜^④光明者也，

言天明不竭，以清靜故致之人壽延長，亦由順動而得，故言天氣以示於人也。

藏德不止，

新校正云：按別本止一作上。

故不下也。

四時成序，七曜周行，天不形言，是藏德也。德隱則應用不屈，故不下也。《老子》曰：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也。言天至尊高，德猶見隱也，況

全生之道，而不順天乎？

天明則日月不明，邪害空竅。

天所以藏德者，為其欲隱大明，故大明見則小明滅。故大明之德，不可不藏，天若自明，則日月之明隱矣。所論者何？言人之真氣亦不可泄露，當清靜法道，以保天真。苟離於道，則虛邪入於空竅。空，音孔。

陽氣者閉塞，地氣者冒明，

陽謂天氣，亦風熱也。地氣謂濕，亦云霧也。風熱之害人，則九竅閉塞；露^⑤濕之為病，則掩翳精明，取類者，在天則日月不光，在人則兩目藏曜也。《靈樞經》曰：天有日月，人有眼目。《易》曰：喪明於易。豈非失養生之道耶？

雲霧不精，則上應白露不下，

霧者雲之類，露者雨之類。夫陽盛則地不上應，陰虛則天不下交，故雲霧不化精微之氣，上應於天，而為白露不下之咎矣。《陰陽應象大論》曰：地氣上為雲，天氣下為雨，雨出地氣，雲出天氣。明二氣交合，乃成

雨露。《方盛衰論》曰：至陰虛，天氣絕，至陽盛，地氣不足。明氣不相召，亦不能交合也。

交通不表，萬物命故不施，不施則名木多死。

夫雲霧不化其精微，雨露不沾於原澤，是為天氣不降，地氣不騰，變化之道既虧，生育之源斯泯，故萬物之命，無稟而生，然其死者，則名木先應，故云名木多死也。名，謂名果珍木。表，謂表陳其狀也。《易·繫辭》曰：天地絪縕，萬物化醇。然不表交通，則為否也。《易》曰：天地不交，否。否，部鄙切。

惡氣不發，風雨不節，白露不下，則苑槁不榮。

惡，謂害氣也。發，謂發散^⑥也。節，謂節度也。苑，謂蘊積也。槁，謂枯槁也。言害氣伏藏而不散發，風雨無度，折傷復多，槁物蘊積，春不榮也。豈惟其物獨遇是而有之哉。人離於道，亦有之矣。

賊風數至，暴雨數起，天地四時不相